

沧州市第五届冰雪运动会轮滑比赛举行

300余名小选手 “轮”上竞逐



本报讯（记者周洋 张峻豪）日前，为期两天的沧州市第五届冰雪运动会轮滑比赛，在沧州体育馆东侧广场举行。共有16支参赛队，共计300余名选手参赛。

比赛分为速度轮滑组和小轮组，包括500米、1000米、单圈争先赛和双圈争先赛等竞技项目。其中，速度轮滑组按年龄分为少年甲组（13岁—14岁）、少年乙组（11岁—12岁）、少年丙组（9岁—10岁）、少年丁组（7岁—8岁）、儿童组（6岁及以下）；小轮组按年龄分

为少年组（8岁—12岁）和儿童组（7岁及以下）。

据了解，本次比赛由沧州市体育局主办，市冰雪轮滑运动协会承办，旨在落实《河北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市体育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轮滑运动是我市一大优势项目，参赛选手多次在省级比赛中获得优异成绩。此次比赛展示了沧州市年轻选手轮滑运动竞技水平，营造了热爱运动、健康生活的良好氛围，推动我市轮滑运动的普及与开展。

京津冀(沧州)残疾人康复协作暨文化展演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胡学敏）10月30日，由沧州市、北京市石景山区、天津市河北区三地残联共同举办的京津冀（沧州）残疾人康复协作暨文化展演活动在沧州市启动。

此次活动为期两天，主要包括残疾人康复技能大赛、残疾人手工艺品暨文创产品展销推介、残疾人文艺展演等内容。在残疾人康复技能大赛上，优秀残疾人康复机构代表展现了精湛的康复治疗技术和职业素养，北京、天津的儿童康复专家现场给出高度评价；在残疾人手工艺品暨文

创产品展示推介活动上，来自北京市石景山区、天津市河北区和沧州市的优秀残疾人非遗文创作品纷纷亮相，引得人们驻足观赏购买；在残疾人文艺展演活动中，三地残疾人文艺爱好者们为大家带来精彩纷呈的视听盛宴。

据介绍，沧州市、北京市石景山区、天津市河北区残联于去年共同签订了《残疾人事业协同发展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动三地残联工作互动、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着力推进三地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日前，沧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沧州校区和泊头校区同时举办社团双选会。女子篮球社、图片社等13个社团和4000余名师生参加活动。

郝跃 摄

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我市争取增发国债水利项目24个

本报讯（记者李智力 通讯员张勇）近日，记者从献县泛区蓄滞洪区建设与管理工程（沧州部分）项目现场看到，北大堤加固硬化、撤退桥桩基处理、混凝土搅拌等工作并联推进，人员、车辆有序穿梭，工程建设紧锣密鼓。据了解，这是我市增发国债水利项目之一，共计投资8.7亿元。

国家增发国债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是惠民利民之举。记者从市水务局获悉，围绕水利

系统的短板弱项，我市积极谋划申请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全力跑办对接，今年共争取增发国债水利项目24个，总投资46.69亿元，争取国债资金30.58亿元。目前，这些项目已累计完成投资26.55亿元，投资完成率达86.83%，其中5个项目已完工，8个项目国债投资完成率达100%。

在本次国债水利项目建设中，市水务局成立增发国债水利项目建设领导小组，下设5个工作组，分别做好

综合协调、项目前期、建设管理、监督检查、资金监管等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工程推进过程中各类重难点问题。

在项目建设中，我市全面应用了自主研发的考勤系统，通过实名认证、刷脸及位置比对等方式进行信息化考勤，有效遏制了企业违法分包、转包及资质出借等行为；明确安全生产费单独计列，明确费率使用范围及支付原则，倒逼企业足额、规范、合

理使用安全生产经费，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提升施工现场管理水平。

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市水务局在全市开展国债水利建设项目“百日攻坚”活动，根据项目建设任务、资金规模、进度计划，督促项目法人、参建单位按照饱和和施工资源投入标准，优化施工进度，做到施工场地空间利用最大化和施工强度密度最大化，高质量推进项目建设。



日前，盐山县韩集镇郑庄村圆梦农场的“烟薯25”进入收获期。在蜜薯地里，大型红薯收获机在田垄里驶过，一个个“粉嘟嘟”的大红薯从地下被翻出来，农民们忙着分拣、装车。据介绍，今年圆梦农场种植“烟薯25”20多亩，总产量超5万公斤。

王洪胜 摄

渤海新区黄骅市

爱心人士义务教授小学生吹奏葫芦丝

本报讯（记者孙杰 通讯员任振宇 魏浩然）日前，渤海新区黄骅市爱心人士齐胜德向常郭镇柳林庄小学捐赠一批价值4500元的葫芦丝，并和学校支教教师蒋冬梅、骅中街道办事处老年大学葫芦丝教师胡福岗、何佳玲一起，义务教授孩子们吹奏葫芦丝。

“同学们刚接触葫芦丝，要先学好姿势。”在首堂葫芦丝培训课上，齐胜德为同学们讲解简单的乐理知识，并示范了葫芦丝正确的指法和吹奏方法。孩子们积极和老师互动，课堂气氛热烈。

齐胜德是一名音乐教师，工作之余致力于推广葫芦丝教学。他说，自己是土生土长的常郭镇人，希望能够为家乡小学尽一份力，让孩子们能够从小接受艺术的熏陶。

据了解，这已经是齐胜德连续第四年向常郭镇辖区学校捐赠葫芦丝。此前他曾在暑假期间在常郭镇蒋庄村、西马连村等学校义务教孩子们吹奏葫芦丝。

这次，得知齐胜德的捐赠意愿后，他的朋友蒋冬梅、胡福岗、何佳玲三人均表示也想为孩子们尽一份力。四人约定今后会轮流教授孩子们吹奏葫芦丝，将这项公益活动长久地做下去。

强制关注信息、自动跳转小程序、广告弹窗频繁 扫码缴费“套路”怎么破？

本报记者 李佳芳

10月29日20时左右，今年60岁的沧州市民贾芬驾车正要驶离市区某商场停车场，却被扫码缴费的繁琐程序困扰——缴费过程中弹出一个页面，上面显示“减免”停车费，她点开后发现需要关注公众号，注册后才知道是广告。于是，她只能重新进入小程序，再次输入车牌号，这一过程大概用了10分钟。

“后面车辆不停按喇叭，我急得出了一身汗。原本扫码缴费是为了节省时间，反而耽误了这么久。”贾芬无奈地说。

如今，自助扫码成为很多消费场景的“标配”，给消费者带来极大便利。不过，强制关注微信公众号、自动跳转小程序、广告弹窗频繁、被迫授权注册个人信息等“套路”也让消费者烦心。

记者连日来实测发现，在停车缴费、租借充电宝、扫码骑行、餐厅点餐等消费场景中，多会被推送诸如“注册会员”“赠送优惠券”等弹窗广告。这些内容诱导用户或网购商品，或提交个人信息。

“我扫码点餐时，会被提示获取微信昵称、头像等，要是不同意就没法进行下一步操作，感觉被商家‘套路’了。”市民刘洋说。采访中，记者了解到刘洋有相同感受的市民不在少数。大家呼吁商家加强自律，用优质的商品和服务吸引、留住消费者，而不是靠收集消费者个人信息并向其发送各种广告。

河北东方律师事务所律师任学敏介绍，如果商家采用强制扫码关注的

消费服务方式，可能侵犯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如果商家未明确告知消费者收集信息的目的、方式和范围，或未得到消费者明确同意就利用这些信息触发广告跳转，可能侵犯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和个人信息权。

“部分扫码消费页面内的提示语让消费者误以为可以直接领取优惠券，且页面起初并未标注这是广告，这样的行为带有一定诱导性。”一位业内人士提醒消费者，应增强自我保护和维权意识，看到这类广告需谨慎，不要轻易扫码。

沧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消费者遇到强制扫码或被弹窗广告扣款的情形，可以向商家提出异

议，或向市场监管、网信等部门投诉举报。

如何打破扫码缴费“套路”？有专家建议，应进一步明确现行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细则，完善分级分类授权、使用主体合法性背景审查、数据共享和合规风控等安全管理制度；同时，应建立二维码安全认证和防伪溯源技术体系，实现二维码生成、运行全过程管理，堵住数据安全的漏洞。



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依法依规处理信访事项指南

一、信访事项的提出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采用信息网络、书信、电话、传真、走访等形式，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提出信访事项。对采用口头形式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部门应当如实记录。采用走访形式提出信访事项的，应当到指定的接待场所提出。多人采用走访形式提出共同信访事项的，应当推选代表，代表人数不得超过5人。

二、受理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主要受理以下信访事项。

（一）涉房地产领域信访事项

1.涉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与补偿方面；2.涉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交易、房地产中介、房屋租赁、物业服务等方面；3.涉保障性住房等方面；4.涉住房公积金等方面。

（二）涉城市建设、城市管理领域信访事项

1.涉市政交通、环境卫生、园林

绿化、社区建设、历史名城保护等方面；2.涉小城镇建设、农房建设、农村垃圾治理、传统村落保护等方面；3.涉城市管理、城管执法等方面。

（三）涉建筑业管理领域信访事项

1.涉招投标、施工许可等方面；2.涉建设工程企业资质、人员资格管理等方面；3.涉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等方面；4.涉消防审验、抗震防灾等方面。

（四）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相关的党员申诉、申请复审以及建议意见、检举控告等信访事项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信访工作机构收到信访事项，应当予以登记甄别，对属于本部门职权范围的，应当自收到之日起15日内发放受理告知单，告知信访人接收情况以及处理途径和程序。对不属于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职权范围内的信访事项，应当自收到之日起15日内书面告知信访人向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提出。属于

下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职权范围的，依法转送、交办，并书面告知信访人。对党委和政府信访部门、上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转送、交办的信访事项，可以自收到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出异议，经转办机关、单位核实同意后，交还相关材料。书面包含纸质、短信、邮件、传真等形式。

三、办理

（一）申诉决类信访事项办理

1.可以通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处罚、行政确认等行政程序解决的，导入相应的程序处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办理涉一级注册建造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除外）、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申请弄虚作假违法违规行为，以及部本级事权范围内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申请弄虚作假违法违规行为等信访事项。其他信访事项，由违法行为所在地县级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依法调查

处理，并及时将调查结果告知信访人。

2.党员申诉、申请复审等信访事项，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控告申诉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等办理。

3.无法适用其他法律程序处理的，导入信访事项处理、复查、复核三级办理流程。

（1）应当听取信访人陈述事实和理由，并调查核实。对重大、复杂、疑难的信访事项，可以举行听证。自受理之日起60日内办结，出具信访处理意见书（办理结果告知单）。情况复杂的，经本机关、单位负责人批准，可以适当延长处理期限，延长期限不得超过30日，同时应当将延长期理由书面告知信访人。

（2）信访人对信访处理意见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书面答复之日起30

日内请求原办理机关、单位的上一级机关、单位复查。收到复查请求的机关、单位应当自收到复查请求之日起30日内提出复查意见（复查告知单）。

（3）信访人对复查意见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书面答复之日起30日内向复查机关、单位的上一级机关、单位请求复核。收到复核请求的机关、单位应当自收到复核请求之日起30日内提出复核意见（复核告知单）。对重大、复杂、疑难的信访事项，可以举行听证。经过听证的复核意见可以依法向社会公示。听证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复核期限内。信访人对信访复核意见不服，仍然以同一事实和理由提出投诉请求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不再受理并书面告知信访人。

（4）对地市级及以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做出的处理意见（复查意见）不服的，可以向上一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或者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复查（复核）；对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门做出的处理意见（复查意见）不服的，可以向本级人民政府提出复查（复核）。

（5）信访事项处理、复查、复核三级办理流程中，应把调解和解贯穿始终，依据当事人意愿可以选择先行调解。经调解、和解达成一致意见的，制作调解、和解协议书。

（二）建议意见类信访事项办理 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应当认真研究论证，对科学合理、具有现实可行性的，应当采纳或者部分采纳，并予以回复。符合有关规定的给予奖励。

（三）检举控告类信访事项办理 各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受理的检举控告类信访事项，由对被检举控告人有管理权限的纪律检查、组织人事等部门依规依纪依法办理和反馈。

【信访工作法治化】